

深圳光大同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光大同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6年8月21日下午16:30在本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11日以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马增龙先生主持，会议应到会董事8人，实到8人，占公司董事总人数（8人）的100%。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深圳光大同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经与会董事审议通过：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程序、内容和格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6年半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深圳光大同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深圳光大同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章、规则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编制了《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拟签订租赁合同的议案》

鉴于原合同已到期，经双方友好协商，公司控股子公司东莞市承林电子有限公司拟与东莞市泽洋新能源有限公司续签《租赁合同》《宿舍租赁协议》，继续承租东莞市泽洋新能源有限公司的厂房和宿舍，租赁期限为 1 年，即自 2026 年 8 月 1 日起至 2027 年 7 月 31 日止，租赁总金额约为人民币 240.49 万元（不含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拟签订租赁合同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增加2026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为满足控股子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需要，保障控股子公司日常运营和持续发展，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安徽光速同创科技有限公司向银行、金融机构等申请融资及日常经营需要（包括但不限于履约担保、业务担保、产品质量担保等）时提供担保，预计新增担保额度不超过 16,000.00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增加 2026 年度担保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为了促进公司规范化运作，充分发挥董事会秘书的作用，加强董事会秘书工作的指导，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公司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深圳光大同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2、深圳光大同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光大同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五日